**关于举办招标采购代理机构业务培训**

**会议的通知**

各招标采购代理机构：

 　　为进一步提高招标采购代理机构业务水平，提高工作效率，经研究，定于2017年11月7日召开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培训会议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时间及地点**

　　2017年11月7日（星期二）14时00分，济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第一开标室。

**二、参加人员**

　　各招标代理机构分管负责人、具体业务人员。（2-3人）

**三、会议主要内容**

1、学习《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》（财政部第87号令）；

2、废标、流标的情形及有关注意事项；

3、电子交易系统操作；

4、讨论交流。
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济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

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二日